

人民日报人民时评：政府决策该怎样响应民意？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88/2021\\_2022\\_\\_E4\\_BA\\_BA\\_E6\\_B0\\_91\\_E6\\_97\\_A5\\_E6\\_c26\\_48870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8/2021_2022__E4_BA_BA_E6_B0_91_E6_97_A5_E6_c26_488702.htm) 针对当前价格总水平上涨较快等现象，国家发改委提出了五条措施，希望各地政府做好稳定物价总水平的工作。五条措施大致包括三个方面：一是政府不出台提价措施；二是不盲目干涉商品定价；三是做好市场管理、低收入群体生活保障及舆论引导工作。这其中，发改委通知的第二条，即“审慎采取价格干预措施”，显得尤为注目。在近期一些商品价格上涨的背景下，希望尽快平抑物价的呼声较强烈，而政府直接出台物价干预措施的压力也在不断加大。可以说，这个时候，发改委通知强调了“不随意干预市场价格”的意思，颇有深意。通知中说：“未列入定价目录的商品和服务价格，均应由市场调节，正常情况下政府不应直接干预。”这并不是完全排除了政府直接干预价格的选项，而是说要尽可能地尊重和维护市场价格形成机制，尽量不让它因人为扭曲而受到伤害。另一方面，通知又强调了政府的职责所在：政府不参与市场提价行为；政府要维护好市场秩序、查处价格违法行为；政府要确保低收入人群不因物价上涨而影响生活。“民有所呼，我有所应”，这是对政府部门的基本要求。但如何响应，却有不同的思路。发改委的通知，其实也是对百姓关于物价问题呼声的一种回应。这一回应，较好地避免了有可能存在的两种片面的行为方式。一是以“市场化”为由作推托，做“甩手掌柜”，美其名曰“市场问题市场解决”。这种做法不能令人信服的原因，不仅在于它推托了政府理应承担的“托底”等公

平保障职责，还在于，模糊了所谓“市场问题”中的部门谋利因素。换言之，问题并非完全由市场而来，如何可以把解决之道完全推给市场？二是以关心群众利益的名义，违背经济规律，过度干预市场。经济问题与政治问题实际上密不可分。但是，看待经济领域中的现象、解决经济领域中的问题，也需要防止“泛政治化”。否则，干预过度，就算一时奏效，也极易落下后遗症，从长远看，必定损害人民群众的利益。可谓适得其反。有时候，坚定地按照经济规律办事，比简单地做一些所谓的“响应民意”的举动更艰难，也更可贵。人民群众的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，都很重要，政府决策的时候的确需要好好兼顾。这其中，良好的舆论氛围也很重要，需要我们大家以理性、负责的态度来共同营造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